关于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28号建议

协办意见的函

市卫生健康局：

市人大十七届三次会议第128号建议《关于加强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的建议》已收悉，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

“十三五”期间，我市以“村庄更美丽、环境更优美、生活更美满”为总体目标，积极开展美丽乡村升级版打造，始终将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放在重要位置，在实施推进精品村、示范村、宜居村、梳理式改造村等建设工作过程中，把建设项目与“垃圾分类处理”、“生活污水治理”、“三改一拆”等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等相关工作紧密结合，优先将绿化景观、垃圾分类设施、破旧立面改造等列入建设内容，合力推进农村环境面貌提升。

今后我局将一如既往在美丽乡村升级版打造等工作中积极助力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加快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有效推进乡村品质提升。

最后，请转达我局对范百先代表关心支持我市农村工作的谢意！

慈溪市农业农村局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联系人：叶佳瑶

联系电话：63976956